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23-007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2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2,516,460,392.64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2元（含税），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8,232,101,39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不超过98,785,216.74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4.60%。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于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两个月内派发现金红利，权益分派有关事宜将另行公告。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148,043,358.68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2,516,460,392.64 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不超过 98,785,216.74 元（含税），低于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的 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近年来，证券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市场竞争激烈，在证券公司的收入中，资本中介和资本投资占比不断提高，证券公司的资本实力在提高综合竞争力方面的作用更加突出。因此，证券公司均加大融资力度补充资本金，应对日益激烈的行业竞争。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业务主要分为财富管理、投资与交易、资产管理、投资银行、研究服务五大板块。公司以“成为财富管理特色鲜明、高质量发展的大型综合类券商”为战略目标，提出了“快速发展、高效经营、扬长补短”的经营方针，公司的财富管理、期货业务为第一动力，在保持传统优势基础上，开启新增长；投资交易、私募股权投资业务为第二动力，持续做大业务规模，构筑新优势；资产管理、投资银行、公募基金管理业务为第三动力，抓住发展机遇，打造新引擎，公司正处于各业务快速发展阶段。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7.77 亿元，同比下降 9.7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48 亿元，同比增长 17.88%。公司在外部经营环境较为艰难的情况下，净利润实现增长，但因融资渠道仍未完全恢复，在公司各项业务快速发展阶段，仍需投入大量资金，以扩大业务规模，提高盈利能力。

（四）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公司提出了“快速发展、高效经营、扬长补短”的经营方针，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可以保证公司净资本充足，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保障各项业务的资金需求，保障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以更好地满足公司各项业务发

展的资金需求。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时，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当期资金需求、长期发展和股东回报，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我们同意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审议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8日